

# 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21 年度我们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独立履行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勤勉尽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独立董事 2021 年度任期内履行职责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 （一）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5 日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

1、韩维芳：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新加坡南阳理工大学南洋商学院研究助理，2013 年 7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院讲师，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香港科技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2020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邱世梁：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澳门科技大学管理学院讲师，2005 年 12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中国银行澳门分行风险管理部高级主任，2006 年 8 月至 2011 年 5 月先后在申银万国、光大证券、广发证券任首席分析师，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部董事总经理。2019 年 6 月至 11 月，邱世梁担任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副所长、高端装备制造及新材料中心负责人，不再担任共青城汇赞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4 月担任上海新时代证券研究所所长。2020 年 4 月起至今担任浙商证券研究所副所长。2017 年 6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3、钱俊：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0

年至 2011 年任上海前和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 年至 2017 年任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律师、合伙人律师，2017 年至今任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和律师资格。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二）2021 年 5 月 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独立董事个人基本情况

1、韩维芳：女，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新加坡南阳理工大学南洋商学院研究助理，2013 年 7 月至 2020 年 5 月任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会计学院讲师，2017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香港科技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2020 年 5 月至今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董叶顺：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 EMBA，高级工程师。1981 年至 1992 年，历任上海汽车电机二厂技术员、技术组组长、主任助理、副主任；1992 年至 1995 年，历任上海汽车电器总厂车间主任、生产科科长、副厂长；1995 年至 1996 年，任上海拖拉机内燃机公司挂职总经理助理；1996 年至 1997 年，任上海法雷奥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 年至 2000 年，任上海申雅密封件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 年至 2003 年，任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3 年至 2009 年，任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至 2011 年，任延锋伟世通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1 年至 2016 年，任 IDG 资本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合伙人；2016 年至今，任上海火山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2020 年 4 月至今任上海和辉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3、钱俊：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0 年至 2011 年任上海前和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 年至 2017 年任上海邦信阳中建中汇律师、合伙人律师，2017 年至今任北京市环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合伙人，拥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和律师资格。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 （三）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我们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 （一）出席会议情况

2021年度公司召开了7次董事会会议，1次股东大会，韩维芳、钱俊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上述全部董事会、股东大会；邱世梁于2021年5月6日起离任公司独立董事职位，出席了离任前公司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董叶顺于2021年5月6日起正式任职公司独立董事职位，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起以现场及通讯的形式出席了公司此后召开的全部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度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邱世梁	2	2	0	0
韩维芳	7	7	0	1
钱俊	7	7	0	1
董叶顺	5	5	0	0

### （二）会议表决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认真参加了公司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各项议案均未提出异议。

###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章程》及《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对于提交董事会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审议的议案，我们均在会前进行了认真审阅，并以严谨的态度独立行使表决权，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发表了独立意见。

#### （四）独立董事发挥作用的情况及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在公司每次召开董事会前，我们详细阅读董事会议案，主动向公司了解相关情况并根据需要要求公司补充相关说明材料。在会议上，审慎、认真、勤勉地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会议讨论并结合自身的专业领域提出了合理化的建议，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战略发展、内部控制等方面提出了相应意见与建议，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与独立董事的沟通交流，及时勤勉地向我们汇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我们履职提供了完备的条件和支持。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和持续稳定发展，未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事前征得了我们的认可，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遵守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我们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 2021 年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和落实，并发表独立意见；经我们充分了解和查验，我们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严格履行审核程序，并能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公司募集

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 （四）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高管薪酬的管理规定，薪酬发放符合有关法律以及公司章程、规章制度的规定。

####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 （六）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经发行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发行人 2020 年度拟派发现金红利 50,000,000 元。

####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程序，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有效的披露信息。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对公司及股东曾做出的承诺做了认真梳理，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没有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 （九）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为贯彻实施《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强化公司内部控制，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全面开展内部控制的建设、执行与评价工作，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稳步实施。目前公司暂时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 （十）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各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我们分别在各专门委员会中任职，并分别担任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报告期内，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均能够按照各议事规则及公司实际情况开展相应工作，以认真负责、勤勉尽职的态度履行各项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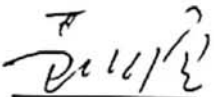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所赋予独立董事的权利，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发表了公正、客观的独立意见。2022年，我们将继续以诚信、勤勉的态度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忠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继续努力开展工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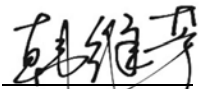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签名：

董叶顺（签字）：

2022 年 4 月 12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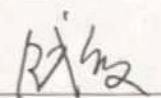
韩维芳（签字）：

2022 年 4 月 12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沿浦金属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钱 俊 (签字):                      .

2022 年 4 月 12 日